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ional Arts Entertainment and Culture Group Limited

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8)

更換公司秘書

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文鴻先生(「陳先生」)因須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個人事務，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陳先生已向董事會確認，彼概無就任何袍金、薪酬或有關其辭任或因而產生的賠償或遣散費或退休金或開支，向本公司提出申索，彼與董事會之間亦無任何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陳先生辭任後，陸浩麟先生(「陸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陸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在香港正式宣誓成為律師，陸先生為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及香港國際仲裁中心之認可調解員、美國註冊舞弊審查師協會之註冊舞弊審查師及英國仲裁學會之會員。陸先生持有香港城市大學之法學(榮譽)學士學位、法學專業證書及香港大學之法學碩士學位。陸先生於法律及公司秘書範疇累積逾4年經驗。

董事會謹借此機會衷心感謝陳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之寶貴貢獻，同時歡迎陸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之命

國藝娛樂文化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羅寶兒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包括以下人士：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冼國林先生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羅寶兒女士

執行董事：

周啟榮先生

冼灝怡女士

非執行董事：

李錄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天立先生

崔志仁先生

黃龍德教授

李傑之先生

本公佈載有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一連最少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nationalarts.hk「投資者關係」一頁。